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中华全国总工会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
全国普及法律常识办公室

人社部函〔2023〕95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司法部
全国总工会 全国工商联 全国普法办
关于开展“尊法守法·携手筑梦”2023年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治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司法厅（局）、总工会、工商联、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司法局、总工会、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组织实施“八五”普法规划，进一步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在全社会普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策法规，不断提高广大干部职工法治素养和依法行政能力，引导用人单位规范用工，增

强劳动者法治意识，推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同心共圆中国梦贡献力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司法部、全国总工会、全国工商联、全国普法办决定联合开展“尊法守法·携手筑梦”2023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治知识竞赛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宣传人社政策法规，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二、宣传内容

(一) 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习近平关于全面依法治国论述摘编》《习近平关于依规治党论述摘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问答》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等，吃透基本精神、把握核心要义、明确工作要求。

(二) 党内法规。深入学习宣传党章，用党章规范言行、按党章要求办事，认真学习宣传党的组织法规、党的领导法规、党的自身建设法规和党的监督保障法规等。

(三) 宪法、民法典和其他相关法律。深入学习宣传宪法，强化宪法意识，弘扬宪法精神，认真学习宣传民法典、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行政诉讼法、行政复议法以及推动高质量发展等相关法律。

(四)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策法规。深入学习宣传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就业促进法、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社会保险法、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工会法、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

定、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法律法规。认真学习宣传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以及失业保险基金管理专项工作、职业技能培训和评价专项工作等涉及的政策法规。认真学习宣传工会法律工作等涉及的政策法规。

三、活动安排

竞赛活动包括网络答题和现场比赛两种形式。

(一) 网络答题

2023年9月1日至9月30日，广大职工群众可以通过微信小程序参与法治知识网络答题，学习相关知识，获取答题积分。网络答题活动规则见附件1。

(二) 现场比赛

现场比赛包括晋级赛和总决赛，暂定于2023年10月下旬在湖北省武汉市举办，现场比赛通知及规则另发。

1. 晋级赛：31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省级人社部门牵头有关单位组成各省级参赛队伍参加晋级赛。

2. 总决赛：8支省级参赛队伍参加总决赛。

四、活动组织

主办单位：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司法部、全国总工会、全国工商联、全国普法办。

承办单位：湖北省人社厅、湖北省总工会。

五、奖项设置

根据晋级赛和总决赛成绩，分别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若干，根据现场答题情况，设优秀选手奖若干名。综合考虑各

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网络答题参与人数、参与总人次以及参与率等情况设置优秀组织奖若干名。

六、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应当会同同级司法行政部门、工会组织、工商联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确保活动有序推进。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确定1名联络员，专门负责联络竞赛各项事宜，请于8月31日前将联络员登记表（附件2）发到活动专用邮箱，并请联络员及时扫描二维码（附件3）加入工作群。

（二）广泛开展动员。各地要高度重视本次竞赛活动，结合“八五”普法中期评估工作，扎实做好竞赛活动的组织工作，积极动员广大职工群众参与活动，扩大普法社会覆盖面，提高普法社会影响力，务求取得成效。

（三）做好宣传工作。各地要加大宣传力度，通过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报刊杂志等多种渠道开展竞赛活动宣传报道工作，使竞赛答题过程成为生动普法过程，努力营造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四）联系方式：

1.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法规司联系人及电话：

康朝勇，010—84233755

胡冰，010—84233738

2. 全国总工会法律工作部联系人及电话：

冯 申，010—68591664

苏晓梅，010—68591673

- 附件：1. 网络答题活动规则
2. 联络员登记表
3. 联络员工作群二维码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网络答题活动规则

网络答题以个人微信互动答题方式进行。

一、参赛方式

(一) 通过关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司法部、全国总工会、全国工商联、全国普法办官方微信公众号、“劳法聚焦”微信公众号等媒体，点击进入答题界面参与答题。

(二) 在微信中搜索“尊法守法携手筑梦 人社法治竞赛”，进入小程序参与答题。

二、注册规则

首次进入小程序参与答题的个人，须点击允许小程序读取微信信息，并如实填写所属地区信息。注册信息严格保密。

三、竞赛规则

竞赛活动设在线练习、单人竞赛、四人竞赛、组队竞赛四种答题模式。用户参加任一模式完成答题均可获得相应积分，竞赛模式胜利后额外获得奖励积分。积分设立青铜、白银、黄金、钻石、王者五大段位，积分达到对应段位要求即可升段。

四、奖励规则

(一) 个人奖励。每个地区分赛场的总分排名靠前的个人可获得网络答题电子证书。

(二) 地区奖励。综合考虑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网络答题参与人数、参与总人次以及参与率等情况，颁发优秀组织奖。

附件 2

联络员登记表

单 位				
竞赛活动联络员	姓名		办公电话	手机
通讯地址				

注：请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8 月 31 日前发送到电子邮箱：

rsbfgs@126.com。

附件 3

联络员工作群二维码



